**附件1： 资格审查条件**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格最低条件）**

|  |
| --- |
| 资 格 要 求 |
|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条件）**

|  |
| --- |
| 业绩要求 |
| 近3年内(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揽过1项合同额在40万元（含）以上的高速行业内的软件开发项目业绩。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条件）**

|  |
| --- |
| 信 誉 要 求 |
| 投标人过去1年(2022年1月1日至今)不曾在高速公路合同中违约而被驱逐或因投标人自身的原因而使高速公路合同被解除。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人员 | 数量 | 资格要求 |
| 项目负责人 | 1人 | 高级及以上职称，近3年内(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担任过1项高速行业内的软件开发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附件2：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标方法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本条修改为：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标价格调整方法进行必要的价格调整，并按照经评审的投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1-3名为中标候选人。经评审的投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2）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附录2要求的业绩累计金额高的投标人优先。 |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 | |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无需手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授权委托书只能授权给一名委托代理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服务期限及项目负责人信息；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 联合体投标人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
| 备选投标方案 | 未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 分包 | 投标人未对本项目提出分包计划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格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除外）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 业绩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主要人员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不存在禁止投标  的情形 |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或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 |
| 投标文件提交 |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
| 投标报价 |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
| 投标响应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 权利义务 |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
|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全部进入第二信封。 | | | |
|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 | |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报价文件签字盖章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无需手签。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授权委托书只能授权给一名委托代理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
| 投标报价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1）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3）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4）报价清单中的投标报价与投标函大写金额一致。 |
| **条款号** | | **价格调整因素** | **价格调整标准** |
| 2.2 | 详细评审标准 | / | / |
| 增加 | | | |
| 增加3.5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以下信息进行查询：  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若投标人存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含分公司）或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均不含分公司）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若投标人未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或所附截图与核查结果不一致使得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 |
| 增加3.6 | 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通过第二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 | |